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翎股份”）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23年末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需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信用减值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后，2023年公司计提各项减值损失合计72,566,273.65元。

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人民币）

减值项目	明细	本年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8,65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503,125.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095.26
	小计	-18,508,570.5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821,347.86
	商誉减值损失	-28,236,355.23
	小计	-54,057,703.09
合计		-72,566,273.65

（三）公司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九

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

（1）应收票据

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a.对于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b.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通常按照在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中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之外，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

（3）其他应收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通常按照在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公司对此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其他应收款中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

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之外，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本报告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时，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商誉减值准备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商誉账面余额①	856,401,298.0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496,070,548.87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360,330,749.17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360,330,749.17
资产组有形资产的公允价值⑥	255,905,606.06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公允价值⑦=⑤+⑥	616,236,355.23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588,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28,236,355.23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72,566,273.65**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72,566,273.65**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相关说明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需要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董事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资产及经营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资产及经营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监事会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

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2023年度资产及经营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